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耿发改审批发〔2024〕52号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勐撒农场场部水库溢洪道泄水段地质灾害 应急处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水务局：

报来《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水务局关于给予审批〈耿马县勐撒农场场部水库溢洪道泄水段地质灾害应急处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耿水请〔2024〕73号）已收悉。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基本达到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深度要求，编制比较规范，研究范围和内容较为全面，符合有关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规定，原则同意该报告。项目代码为2406-530926-04-01-658486，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该项目的实施，一是保证水库坝体、溢洪道、放水设施等关键部位的安全稳定，防止水库及主要建筑物岸坡出现漏水、滑坡等安全隐患，确保水库的蓄水、调节和灌溉等功能得到有效发挥。二是提高勐撒农场场部水库的安全运行保障水平、改善运行管护条件，减缓勐撒农场社区管理委员会洛凌社区二组小区边坡存在地质灾害。

二、项目名称和建设性质

项目名称：耿马县勐撒农场场部水库溢洪道泄水段地质灾害应急处理工程。

建设性质：新建。

三、项目建设地点

勐撒农场场部水库（洛凌社区二组小区）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

耿马县勐撒农场场部水库溢洪道泄水段地质灾害应急处理工程位于勐撒农场场部水库。建设拦砂坝一座（块石钢筋网笼），开挖土方 243.16m³，土方回填 315.42m³，C15 混凝土垫层浇筑，C30 混凝土基础。

工程规模为坝高 7.1m，5 级，使用年限为 10-20 年。该工程是采用拦沙坝、渣土回填冲沟等工程措施，解决水库溢洪道泄水段被冲刷、淘空、边坡失稳的问题，减缓勐撒农场社区管理委员会洛凌社区二组小区边坡存在地质灾害的问题。

五、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总投资 29.92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25.22 万元，建筑工程其他费 4.70 万元。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水利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云财农〔2023〕195 号）文件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73 万元，其中：用于勐撒农场场部水库溢洪道泄水段地质灾害应急处理工程 29.92 万元。

六、建设年限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

七、其它

（一）项目法人要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该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前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按年度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验收后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二）原则同意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的节能和环保措施，在下步工作中应进一步优化，确保节能环保措施和能效指标的落实，实现节能、环保效果。

（三）原则同意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的招标方案，请严格按照国家关于招投标相关规定开展招投标工作。

（四）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规定办理。

此复

此页无正文。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6月4日

